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市江宁区水务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南京市江宁区甘泉湖等12座水库（重点塘坝）除险加固改造工程等3个工程第三方测量（采购包2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京市江宁区甘泉湖等12座水库（重点塘坝）除险加固改造工程等3个工程第三方测量（采购包2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行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通市江海测绘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25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10万元【1】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通市江海测绘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21日

备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视为大型企业。

备注3：“中小企业划型标准”详见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，供应商也可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官网，使用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进行企业规模自测。